

---

---

控制权，为晶源电子及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晶源电子职工持股会将所持晶源电子股权转让予阎永江等自然人，未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和管理层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对股份公司生产经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股份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116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股票首次发行上市有关工作的通知》第二条“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最近三年内应当在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和管理层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持续经营相同的业务”的规定。

### 三、股份公司历次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股份公司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的调查，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共进行了如下注册资本变化，分别为：

(1)1991年9月14日，经唐山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91)唐外经贸经技字第113号《关于唐山裕丰电子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批准，玉田县电子工业公司与香港丰里实业有限公司成立唐山裕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电子”)，注册资本为127万美元，其中：玉田县电子工业公司占注册资本的75%、香港丰里实业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25%。1998年3月31日，裕丰电子召开1998年度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决定将注册资本由127万美元增加至212万美元。1998年3月31日，经唐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唐外经贸外资字(1996)059号《关于唐山裕丰电子有限公司变更合营公司名称、中方股东名称、外方股份转让及调整董事会成员的批复》、060号《关于唐山裕丰电子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裕丰电子更名为唐山晶源裕丰电子有限公司、中方股东变更为唐山晶源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香港丰里实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裕丰电子全部股权转让予香港旭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裕丰电子注册资本由127万美元增加到212万元。其中：唐山晶源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59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75%；香港旭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53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25%。河北正得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增资出具了(98)冀正唐验字第05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

(2)2000年晶源电子与香港旭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吸收合并协议》，

---

---

协议约定裕丰电子吸收合并唐山晶源柯利电子有限公司、唐山晶源三益电子有限公司、唐山晶源柯讯电子有限公司，并决定合并后注册资本为 464 万美元，其中：唐山晶源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75%，香港旭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25%。2000 年 3 月 31 日，唐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唐外经贸外资字(2000)046 号《关于唐山晶源裕丰电子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及合营甲方更名事宜的批复》予以批准。2000 年 3 月 6 日河北正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冀祥会验字(2000)第 04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3)2001 年 4 月 2 日，唐山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唐外经贸外资字(2001)043 号《关于唐山晶源裕丰电子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批准，裕丰电子外方股东香港旭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裕丰电子 20%的股权转予唐山晶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裕丰电子 5%的股权转予陈继红。裕丰电子外资股转让完成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转为内资企业，经唐山市宏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唐宏利验[2001]04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裕丰电子变更为全内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2932.6 万元人民币。

(4)2001 年 6 月 22 日，裕丰电子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晶源电子将其持有的裕丰电子 18.91%的股权分别转予毕立新、孟令富、陶志明、董维来、李艳琴、王晓东、阎立群、郭宏宇、张怀芳、杨瑞丰、武建军、阎海科、张龙贵、张立强、王艳丽、杨秀霞、杨国永等自然人。2001 年 6 月 22 日，晶源电子分别与上述 17 位自然人签订《出资转让协议》。2001 年 6 月 26 日，唐山宏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唐宏利验[2001]06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次股权转让后，裕丰电子股东为 19 名，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动。

(5)2001 年 7 月 6 日，裕丰电子召开 200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定将裕丰电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7 月 19 日，裕丰电子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2001 年 8 月 17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冀股办字[2001]88 号文《关于同意变更设立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变更设立股份公司。2001 年 7 月 31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01)京会兴字第 25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01 年 8 月 22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并于 2001 年 9 月 17 日